

陕西国际商贸学院文件

陕商院〔2024〕51号

关于刘勤燕等同志职务聘任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经2024年3月15日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，聘任：

刘勤燕同志为管理学院院长；

冯明同志为国际经济学院院长；

王希娟同志为信息工程学院院长；

张丽倩同志为珠宝学院院长；

任静同志为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；

周敏同志为图书馆馆长。

以上同志试用期均为一年，原职务自然免除。
特此通知。



抄送：校领导。

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4年3月21日印发
